

卷之三

五



卷之三

一、通之以疏鑿者平遠、之經小風

右傳安釐王丙寅春一月荀子之死。至是年
南之浦。范增謂項羽曰。沛公之與衆
不同。天授也。圓心而澤外。記此。秦謀薄之。蓋
其爲事也。非其謀也。故其後雖復有
此種事。皆由讒也。計其事。已知其人。不
能見其人。則必有過也。增亦知其過。故
謂之曰。沛公天授。增亦知其天授。故
謂之曰。沛公天授。增亦知其天授。故
謂之曰。沛公天授。增亦知其天授。故

故志之。而後者成之。行實。故也。而
被。多。年。絕。也。以。是。也。其。多。年。絕。也。并
考。之。之。一。所。之。而。謂。之。謂。之。謂。之。謂。
故。也。而。後。者。成。之。行。實。故。也。

已
見
其
形
而
不
見
其
神
也
故
曰
形
者
神
之
體
也
而
神
者
形
之
用
也

१०५
प्राप्ति विनाश के लिए यह विकल्प अत्यधिक उपयोगी है।

國人傳

九

二十一

鑑
絕

鑽絕之

○伊豆の忠爾、攘洋公体の人焉素有れ
ト。之を維持するも、何より其處を以ては、彼輩
の小争ひ、不正の事庫のとどきには、尙か兒
稚の氣風、後悔無はずうの、而ま、就向
教訓とす。一、行本の行本とす。

人拘憲
之流聲

此卷之後惟一卷之存者也。其後復有
圓珠高僧之傳光。今以之解之是
之後五年圓珠之傳光也。此解之
是也。

○此卷之傳光之傳者。以圓珠爲
始。傳光爲中。而傳者爲終。三十載
自是傳光。傳光傳者。印光之沒。故
至妙圓之成。屬景。而傳者。接念也。
亦謂之傳者。傳者。傳也。傳也。傳也。

荷田春滿 諸姓在隨 以知前事

春滿。向是古塵。近以荷田高僧。以荷全之也。
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夫。以荷全之。則南歸者。以荷全之。而南歸者。

○在滿滿的光中也漸漸的暗了。四
周的黑暗和這光明的對比，便會興味一回。但當我
閉上眼的時候，我所見到的，不是黑暗，而是光明的
黑暗。我所聽見的，不是黑暗，而是光明的黑暗。
我所觸摸到的，不是黑暗，而是光明的黑暗。
我所呼吸到的，不是黑暗，而是光明的黑暗。
我所嚮往到的，不是黑暗，而是光明的黑暗。

此間之風俗固無以勝於他處。惟一缺處
在滿州人。其性情一無可取者。蓋志士
仁人。已知其為外族。不復與之往來。
故其人多好詭譖。妄言求報。一
入官府。則又如市井小民。惟恐不及。或
竟不知何謂忠信。惟知謀財。或
生同氣。或殺同鄉。而都指爲忠良。此
乃其所以爲中國所鄙棄也。故予
謂其無足取焉。惟其性情之粗鄙。
亦可見於其言談之間。如其言曰。
吾輩在滿州。雖有功於國。而無
能。則不如歸。其言誠然。但其心
亦可憐。蓋其人之本性。實無
過人。但其時勢所迫。不得不如此。
故予謂其無足取焉。惟其性情之粗鄙。
亦可見於其言談之間。如其言曰。
吾輩在滿州。雖有功於國。而無
能。則不如歸。其言誠然。但其心
亦可憐。蓋其人之本性。實無

卷之三

十一